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1 年度分红派息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2011 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1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 2012-25。现将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分红派息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

本公司 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 277,2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0.9 元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77,2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415,800,000 万股。

二、分红派息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日期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 年 6 月 11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 年 6 月 12 日。

三、分红派息、转增股本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2 年 6 月 1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分红派息、转增股本方法

1、本次所转增的股份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转增股份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转增股总数与本次转增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075	湖南新大新股份有限公司
2	08*****027	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

五、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2 年 6 月 12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(+, -)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(%)	公积金转股	数量	比例(%)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	0
1、国家持股	0	0	0	0	0
2、国有法人持股	0	0	0	0	0
3、其他内资持股	0	0	0	0	0
其中：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	0	0	0	0	0
境内自然人持股	0	0	0	0	0
4、外资持股	0	0	0	0	0
其中：境外法人持股	0	0	0	0	0
境外自然人持股	0	0	0	0	0
5、高管持股	0	0	0	0	0
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277,200,000	100.00	+138,600,000	415,800,000	100.00
1、人民币普通股	277,200,000	100.00	+138,600,000	415,800,000	100.00
2、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0	0	0	0	0
3、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0	0	0	0	0
4、其他	0	0	0	0	0
三、股份总数	277,200,000	100.00	+138,600,000	415,800,000	100.00

七、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，按新股本 415,80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11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.34 元。

八、咨询办法

咨询地址：长沙市车站北路 459 号证券大厦九楼

咨询机构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联系人：傅千

咨询电话：0731-82183880

传真电话：0731-82183880

九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六日